

# 垫江县价格认证中心 2023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主要职能职责：涉案财物价格鉴证；涉纪财物价格认定；涉税财物价格认定；定调价成本监审。

具体职责任务：（1）负责全县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机关执法过程中发生的涉案财物（包括刑事犯罪、行政处罚、行政诉讼、国家赔偿和法律援助等案件的涉案财物）标的物价值进行价格鉴证。（2）负责县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中涉案财物的价格认定工作。（3）负责全县税务机关在税收征管过程中的商品、货物、其他财产或者财产性权利等涉税财物进行价格认定。（4）负责政府定（调）价前后的成本监审、行政事业性收费成本监审，对定（调）价以及收费事理性进行论证。

### (二) 机构设置

垫江县价格认证中心内设价格认定科室。

##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 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73.77 万元，支出总计 173.77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5 万元，增长 0.5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2. 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7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8 万元，增长 0.8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2.71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06 万元。

**3. 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7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6 万元，增长 0.5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公用经费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72.71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 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1.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是收入支出均为预算内资金，未支出结转结余。

## **(二)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73.77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0.95 万元，增长 0.5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8 万元，增长 0.8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公用经费支出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74 万元，增长 0.43%。主要是追加人员晋级晋档工资、公用经费支出增加。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6 万元。

**2. 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96 万元，增长 0.5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公用经费支出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74 万元，增长 0.43%。主要是追加人员晋级晋档工资、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3. 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是收入支出均为预算内资金，未支出结转结余。

**4. 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39 万元，占 77.2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01 万元，增长 3.90%，主要原因是人员晋级晋档工资、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6.12 万元，占 15.1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13 万元，增长 0.5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基数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 6.12 万元，占 3.5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40 万元，增长 6.9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标，基数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7.07 万元，占 4.10%，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32 万元，下降 37.93%，主要原因是清算 2021 年公积金，应收回部分在公积金缴纳中抵扣。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2.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6.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8 万元，下降 2.58%，主要原因是清算 2021 年公积金，应收回部分在公积金缴纳中抵扣。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基础绩效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

公用经费 26.2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83 万元，增长 22.52%，主要原因是合署办公，2023 年在本单位支出差旅费、办公费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等。

#### **(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3 年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及上年均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是因为年初预算数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也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是因为上年和本年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是因为年初预算数未安排且本年未发生公务车购置

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均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用。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未安排且本年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均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用。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数未安排且本年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较上年支出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均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用。

### **(三) “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 万元。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 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会议费，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培训费。

###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28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福利费、差旅费、邮电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费用。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4.83 万元，增长 22.52%，主要原因是合署办公，2023 年在本单位支出差旅费、办公费增加。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023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为下属单位，2023 年未开展项目自评，涉及项目支出资金 0 万元。

## **(二) 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 **(三) 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县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

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联系人：马老师 联系方式：023-74529950




























